

## 中银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之 互利A份额开放申购、赎回期间 互利B份额(150156)风险提示公告

中银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合同已于2013年9月24日生效。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本基金基金份额分为互利A份额(场内简称:中银互A,基金代码:163826)和互利B份额(场内简称:中银互B,基金代码:150156)两份份额,两份份额的份额配比原则上不超过7:3,互利A份额获得应计约定收益,互利B份额获得扣除互利A份额本金和应计约定收益后的基金剩余净资产。本基金每年为一个分级运作周期,在每个分级运作周期内,互利A份额自分级运作周期起始日起每个月开放一次申购、赎回,但在每个开放日仅开放赎回,不开放申购;并于开放日对基金份额进行折算。2014年9月23日为互利A份额第二个开放日及基金份额折算基准日,现就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1. 互利B份额权益分配变化的风险。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在互利A份额的每个开放日,基金管理人根据中国人民银行公布并执行的金融机构人民币一年期定期存款基准利率和基金管理人公告的利率重新设定互利A份额的年化约定收益率,计算公式如下: 互利A份额的年化约定收益率 = 1.1×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利率

互利A份额的应计收益的金额采用单利计算。互利A份额的年化约定收益率计算按照四舍五入的方式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

2. 互利B份额杠杆率变动的风险。目前,互利A份额与互利B份额的份额比例为1:2.75,本次互利A份额开放申购、赎回并实施基金份额折算后,互利A份额的份额余额原则上不超过7/3倍互利B份额的份额余额。如果互利A份额的申购申请小于赎回申请,互利A份额的份额规模将缩减,从而引起份额配比变化风险,进而出现互利B份额净值变动风险。

基金管理人将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将互利A份额于2014年9月23日于上午9时49分24日实施停牌,本次互利A份额开放申购、赎回并实施基金份额折算后,基金管理人将于互利A份额开放申购、赎回及实施基金份额折算的结果进行公告。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投资者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拟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者的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4年9月19日

## 关于中银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 投资基金之互利A份额 分级运作周期内利率差设定的公告

中银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合同已于2013年9月24日生效。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关于中银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之互利A份额(场内简称:中银互A,基金代码:163826)年化约定收益率的相关规定,互利A份额的年化约定收益率计算公式如下:

互利A份额的年化约定收益率 = 1.1×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利率

互利A份额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获取年化约定收益率,其年化约定收益率在每个开放日设定一次并公告。

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指:在《基金合同》生效当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并执行的金融机构人民币一年期定期存款基准利率;在互利A份额的每个开放日,基金管理人将根据当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并执行的金融机构人民币一年期定期存款基准利率重新设定互利A份额的年化约定收益率中的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并用于下6个月的每日约定收益的计算。

视国内利率市场变化,基金管理人在互利A份额的每个开放日前公告T+6个月互利A份额适用的约定收益的利率,利率的取值范围从0.5%(含)至1.5%(含)。

互利A份额的应计收益的金额采用单利计算。互利A份额的年化约定收益率计算按照四舍五入的方式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本基金第一个分级运作周期内,互利A份额第二个开放日之后6个月适用的利率差设定为1.5%。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投资者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拟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者的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

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及希望了解本基金其他有关信息的投资者,可以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http://www.bocim.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88-5566/021-38834788)咨询相关事宜。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4年9月19日

## 中银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之 互利A份额开放申购、赎回业务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4年9月19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中银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中银互利分级债券(场内简称:中银互A)
基金主代码	163825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3年9月24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网址	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信息披露平台及本基金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
年度报告披露日期	2014年9月23日
申购赎回日期	2014年9月23日
申购赎回时间	上午9时30分至下午3时
申购赎回费率	2014年9月23日
定期定额投资开始日	2014年9月23日
定期定额投资赎回开始日	2014年9月23日

2. 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办理时间

办理本基金的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开放日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规定可暂停申购、赎回业务。

开放时间为:每个开放日09:30-15:00(投资者在15:00以后提出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赎回与转换业务申请的,其基金份额交易价格为下一开放日的相应价格)。

由于各销售机构系统及业务安排等原因,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可能有所不同,请详见各销售机构公告和提示。

基金合同生效后,若出现新的证券交易市场、证券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或其他特殊情况,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调整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但应在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体上公告。

3. 日常申购业务

3.1 申购金额限制

(1)投资者在销售机构网点首次申购基金份额的单笔最低限额为人民币10元,追加申购单笔最低限额为人民币10元。

(2)在不高于上述规定的10元金额下限的前提下,如基金销售机构有不同规定,投资者在销售机构办理及上述规定的业务时,需同时遵循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

(3)基金管理人可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体上公告。

(4)基金管理人及基金销售机构可以根据市场情况对申购费用实行一定的优惠,并履行必要的程序和调整优惠策略。

4. 日常赎回业务

4.1 赎回份额限制

(1)投资者赎回基金份额,单笔赎回不得少于500份(如该账户在该销售机构托管的基金份额余额不足500份,则必须一次性赎回基金全部份额);若某笔赎回导致投资者在该销售机构托管的基金份额余额不足500份时,基金管理人有权将投资者在该销售机构托管的剩余基金份额一次性全部赎回。

(2)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赎回份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体上公告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4.2 赎回费用

本基金根据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的时间,将赎回费用划分为五档:

持有期(Y)	赎回费率
0-7日	0.50%
7日<Y<=30日	0.75%
30日<Y<=90日	0.50%
90日<Y<=180日	0.25%
180日<Y<=365日	0.25%
Y>=365日	0%

对于持续持有基金份额不少于30日的投资人收取的赎回费,将全额计入基金财产;对持续持有基金份额长于30日但少于3个月的投资者收取的赎回费,将不低于赎回费总额的75%计入基金财产;对持续持有基金份额长于3个月但少于6个月的投资者收取的赎回费,将不低于赎回费总额的50%计入基金财产;未计入基金财产的份额用于支付注册登记费和其他必要的手续费。

4.3 其他与赎回相关的事项

(1)基金份额持有人存在赎回基金份额时,基金管理人按先进先出的原则,即对该基金份额持有人正在赎回的基金份额按照赎回时间先后顺序,申购确认日在先的基金份额先赎回,申购确认日在后的基金份额后赎回,以确定应得的赎回金额。

(2)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体上公告。

(3)基金管理人及基金销售机构可以根据市场情况对赎回费用实行一定的优惠,并履行必要的程序和调整优惠策略。

(4)投资者在提交赎回申请时,必须有足够的基金份额余额,基金份额持有人递交赎回申请,赎回确认后,登记机构确认赎回时,赎回生效。投资者赎回申请生效后,基金管理人将在T+7日(包括该日)内将赎回款项划往基金份额持有人账户,在发生巨额赎回或基金合同约定的其他暂停赎回或延缓支付赎回款项的情形时,赎回的款项支付将参照基金合同有关条款处理。

5. 申购转换业务

5.1 申购转换费用

(1)本基金的转换费用由赎回费和申购补差费构成。

(2)在进行基金转换时,转出基金赎回费用归转出基金,申购及赎回基金费用,则收取该基金的赎回费用。

(3)基金管理人根据基金申购赎回费用中的基金赎回费,每次收取申购补差费;申购费用中的基金申购费则按基金转换时,不收取申购补差费用。

(4)基金转换采取单笔申请,投资者当日多次转换的,单笔申请转换收费。

5.2 其他与转换相关的事项

适用情况:本基金基金合同开通与旗下国投瑞银瑞华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投瑞银景气行业证券投资基金、国投瑞银核心企业灵活配置证券投资基金、国投瑞银创新动力灵活配置证券投资基金、国投瑞银稳健增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投瑞银成长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投瑞银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投瑞银优化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投瑞银货币市场基金、国投瑞银瑞利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投瑞银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投瑞银中高等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投瑞银策略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

基金名称	中银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中银互利分级债券(场内简称:中银互A)
基金主代码	163825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3年9月24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网址	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信息披露平台及本基金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
年度报告披露日期	2014年9月23日
申购赎回日期	2014年9月23日
申购赎回时间	上午9时30分至下午3时
申购赎回费率	2014年9月23日
定期定额投资开始日	2014年9月23日
定期定额投资赎回开始日	2014年9月23日

2. 日常申购、赎回业务的办理时间

根据《中银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中银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中银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之互利A份额(以下简称“互利A”)自分级运作周期起始日起每6个月开放一次,申购赎回与赎回,互利的开放日为自每个分级运作周期起始日起每满6个月的日期(但在第四个开放日仅开放赎回,不开放申购,如该日为非工作日,则互利的开放日为该日期的最后一个工作日。因不可抗力或其他特殊情况基金无法按时开放互利的申购与赎回的,开放日可为不可抗力或其他特殊情况发生后的下一个工作日。

2014年9月23日为互利的第一个开放日,基金管理人将在该日办理互利的申购、赎回业务,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本基金合同的规定可暂停互利的申购、赎回业务。

基金管理人不得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或者时间办理互利的A申购、赎回,投资人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和时间提出互利A的申购、赎回申请,视为无效申请。

3. 日常申购业务

3.1 申购金额限制

(1)投资者通过基金管理人网上直销平台或基金管理人指定的其他销售机构申购互利A时,单笔申购最低金额为人民币1000元;通过基金管理人直销柜台申购互利A份额时,单笔申购最低金额为人民币10000元。当互利A的申购申请发生比例确认时,则申购申请确认金额不受申购最低限额的限制,在互利的开放日,投资者可多次申购互利A,对个人投资者累计持有基金份额不设上限限制。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另有规定的除外。

(2)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调整上述申购金额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体上公告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3.2 申购费用

3.3 其他与申购相关的事项

1. 互利A的申购采用“确定价”原则,即申购价格以折算后的互利A基金份额净值,即1.000元人民币为基准进行计算。

2. 互利A的申购采用“金额申购”原则,即申购以金额申请。

3. 当日申购申请可以在基金管理人规定的时间以前撤销,基金管理人、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均有权拒绝除前项。

4. 在互利的开放日,基金管理人以互利B份额的份额余额为基础,在不高于7/3倍互利B份额的份额余额内对互利A份额的申购申请进行确认。对于互利A份额的申购申请,如果对互利A份额的全部有效申购申请确认后,互利A份额的基金余额小于或等于7/3倍互利B份额的份额余额,则所有有效确认有效的互利A份额的申购申请全部予以有效确认,如果对互利A份额的全部有效申购申请确认后,互利A份额的基金余额大于7/3倍互利B份额的份额余额,则按照比例进行确认,互利A份额的基金余额不足7/3倍互利B份额的份额余额,则按照比例进行成交确认。

5. 互利的开放日(T日)的下一个工作日(T+1日),互利A的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对投资者提交的申购申请的确认情况(T+2日),包括该日(T+1日),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对投资者的赎回申请进行确认(T+2日)后(包括该日),投资者可至销售机构网点或以销售机构规定的其他方式查询申购申请的确认情况。如申购不成功或按比例确认,则申购款项未被确认的申购款将还投资者账户。

6. 基金销售机构对互利A申购申请的受理并不代表该申请一定成功,而仅代表销售机构确实接收到互利A的申购申请。互利A赎回申请的确认以基金注册登记机构的确认结果为准。互利的开放日(即每个开放日)除外,申购赎回结果见基金管理人届时发布的相关公告。

4. 日常赎回业务

4.1 赎回份额限制

在互利的开放日,投资者可申请将其全部或部分互利A份额赎回,如遇巨额赎回等情况发生而导致延缓支付赎回款项时,赎回办理和款项支付的办法将参照基金合同有关巨额赎回的条款处理。

4.2 赎回费用

4.3 其他与赎回相关的事项

1. 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基金管理人按“先进先出”的原则,对该持有人账户在该销售机构持有的基金份额按照赎回时间先后顺序,赎回确认日在先的基金份额先赎回,赎回确认日在后的基金份额后赎回,以确定被赎回基金份额的持有期限和所适用的赎回费率。

2. 在互利的开放日,所有经确认有效的互利A份额的赎回申请全部予以成交确认。

3. 互利的开放日(T日)的下一个工作日(T+1日),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对投资者的赎回申请进行确认(T+2日)后(包括该日),投资者可至销售机构网点或以销售机构规定的其他方式查询赎回申请的确认情况。如赎回不成功或按比例确认,则赎回款项未被确认的赎回款将还投资者账户。

5. 基金销售机构

5.1.1 直销机构

名称: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200号中银大厦45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200号中银大厦26楼、45楼  
法定代表人:蒋刚  
电话:(021)38834999  
传真:(021)68872488

5.1.2 代销机构

联系人:徐琪  
5.1.2.1 其他场外销售机构

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1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1号  
法定代表人:田国立  
客户服务热线:95566  
联系人:宋亚平  
网址:www.boc.cn

2)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  
办公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  
法定代表人:李建强  
联系人:吴海峰  
客户服务热线:95555  
网址:www.cmbchina.com

3)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18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188号  
法定代表人:王耀明  
客服电话:95559  
联系人:杨尚  
网址:www.bankcomm.com

4)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1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1号  
法定代表人:田国立  
客户服务热线:95558  
联系人:吴海峰  
银行网站:bank.ecitic.com

5)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2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2号  
法定代表人:洪崎  
客户服务热线:95568  
联系人:杨尚  
公司网站:www.cmbc.com.cn

6)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2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2号  
法定代表人:姜建清  
客户服务热线:95588  
联系人:吴海峰  
网址:www.icbc.com.cn

7)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48号中信证券大厦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48号中信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王东明  
客服电话:95558  
联系人:杨尚  
网址:www.citics.com

8)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1012号国信证券大厦十六层至二十六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1012号国信证券大厦十六层至二十六层  
法定代表人:何如  
客服电话:95538  
联系人:杨尚  
网址:www.guosen.com.cn

9)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150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1508号  
法定代表人:薛峰  
客服电话:95252  
联系人:杨尚  
网址:www.ebscn.com

10)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商城路61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168号上海银行大厦29楼  
法定代表人:王建华  
客服电话:95521  
联系人:杨尚  
网址:www.gtja.com

11) 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深圳路222号1号楼2001  
办公地址: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深圳路222号青岛国际金融中心1号楼20层(266661)  
法定代表人:杨宝林  
客服电话:0532-96577  
联系人:杨尚  
网址:www.zxwt.com.cn

12) 中信证券(浙江)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解放东路29号迪顺银座22层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解放东路29号迪顺银座22层  
法定代表人:沈强  
客服电话:(0571)95958  
联系人:周静  
网址:www.bigsun.com.cn

13)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688号海通证券大厦39-45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688号海通证券大厦39-45层  
法定代表人:王建华  
客服电话:95551  
联系人:林佳璐  
网址:www.htsec.com

14)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200号中银大厦9F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200号中银大厦9F  
法定代表人:许刚  
客服电话:61195566  
公司网址: www.bocichina.com

证券代码:002682 证券简称:龙洲股份 公告编号:2014-077

## 福建龙洲运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配股事宜获得龙岩市国资委批复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福建龙洲运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龙洲股份”)收到控股股东福建省龙岩通国有资产运营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通国投”)通知,交通国投于2014年9月17日收到龙岩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的《关于福建龙洲运输股份有限公司通过配股方式公开发行证券相关事项的批复》(龙国资[2014]166号),主要内容如下:

1. 同意龙岩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下属的交通国投在龙洲股份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配股发行方案。

2. 同意交通国投以现金方式全额认购本次配股发行方案中依据持股比例可获配的全部股份。

公司于2014年配股事宜尚需经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报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

特此公告。

福建龙洲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四年九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686 证券简称:亿利达 公告编号:2014-031

## 浙江亿利达风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省集安益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9月18日收到独立董事孙晓波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根据中共中央组织部《关于进一步规范党政领导干部在企业兼职(任职)问题的意见》,孙晓波先生申请辞去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职务,同时一并辞去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和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孙晓波先生辞职后,将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孙晓波先生的辞职导致公司独立董事成员不足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孙晓波先生的辞职申请将在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后生效。在此期间,孙晓波先生仍将按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公司独立董事、董事及战略委员会委员以及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的职责。公司董事会将按照有关规定尽快完成独立董事的补选工作。

孙晓波先生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独立公正、勤勉尽责,在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等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董事会对其担任独立董事期间为公司所做的重要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浙江省集安益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九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566 证券简称:益盛药业 公告编号:2014-061

## 吉林省集安益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吉林省集安益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9月18日收到独立董事孙晓波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根据中共中央组织部《关于进一步规范党政领导干部在企业兼职(任职)问题的意见》,孙晓波先生申请辞去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职务,同时一并辞去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和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孙晓波先生辞职后,将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孙晓波先生的辞职导致公司独立董事成员不足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孙晓波先生的辞职申请将在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后生效。在此期间,孙晓波先生仍将按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公司独立董事、董事及战略委员会委员以及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的职责。公司董事会将按照有关规定尽快完成独立董事的补选工作。

孙晓波先生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独立公正、勤勉尽责,在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等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董事会对其担任独立董事期间为公司所做的重要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吉林省集安益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九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686 证券简称:亿利达 公告编号:2014-031

## 浙江亿利达风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省集安益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9月18日收到独立董事孙晓波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根据中共中央组织部《关于进一步规范党政领导干部在企业兼职(任职)问题的意见》,孙晓波先生申请辞去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职务,同时一并辞去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和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孙晓波先生辞职后,将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孙晓波先生的辞职导致公司独立董事成员不足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孙晓波先生的辞职申请将在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后生效。在此期间,孙晓波先生仍将按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公司独立董事、董事及战略委员会委员以及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的职责。公司董事会将按照有关规定尽快完成独立董事的补选工作。

孙晓波先生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独立公正、勤勉尽责,在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等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董事会对其担任独立董事期间为公司所做的重要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浙江省集安益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九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600418 证券简称:江淮汽车 编号:临2014-064

## 安徽江淮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于2014年9月4日发布《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因正在筹划收购能源资产事项可能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4年9月4日起停牌不超过30日。

目前,公司正按照相关规定推进收购能源资产的相关工作,后续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有关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召开董事会审议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及时公告并复牌。

特此公告。

安徽江淮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9月19日

股票代码:600112 股票简称:天成控股 编号:临2014-046

## 贵州长征天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于2014年9月18日召开了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以新增股份换股收购合并安徽江淮汽车集团有限公司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等相关议案,并于2014年9月4日发布《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因正在筹划收购能源资产事项可能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4年9月4日起停牌不超过30日。

目前,公司正按照相关规定推进收购能源资产的相关工作,后续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有关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召开董事会审议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及时公告并复牌。

特此公告。

贵州长征天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9月18日

证券代码:603188 证券简称:亚邦股份 公告编号:2014-003

## 江苏亚邦染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亚邦染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14年9月17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亚邦染料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亚邦集团”)的通知,亚邦集团将其持有的本公司14,500,000股限售流通股流通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4.41%)与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进行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初始交易日为2014年9月17日,回购交易日为2017年9月16日,本次交易已由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4年9月17日办理了申报手续。